

建

北 湖

稿 府 政 省

財 會

97

10 5 15

35

35

10 2

建 署
字第

6584
號

別 文

指令

機 送
關 達

漢 市 政 府

別 類

件 附

由

批 呈 貴 賓 道 宿 日 信 務 調 查 表 乞 照 核 不 案 指 令
知 照 由

秘 書 長

十五

稿 核

王 明 耕 五
何 如 五

九月 廿六日

35 10 1

主 席

十五

核

廳 長

十六

廠 長

九

稿

周 中 九
張 五 九

年 五 月

十月 十一日

十月 十一日

處 長

稿 擬

石 海 誠

去 省 建 秘
案 字 第

6584
號

指令

宜昌市政府

本年九月二十四日市秘民字第一三四四号呈件为通令填具户口调查表一面日字调查表一面全数核由

呈及附件均悉 准予备查 此令

如有异动情形仍仰随时专案呈报

调查表

指令

主席为